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（813023）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三路1號

承辦單位：督學室（國教地方輔導團）

承辦人：林庭韻

電話：07-3590116#142

電子信箱：love680421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督字第113368733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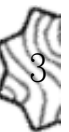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(隨文引入) (57465697_11336873300A0C_ATTCH2. 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(下稱輔導團)英語文分團辦理113學年度國小英語文「淨零-We can do it.」實施計畫案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（市）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辦理日期：113年10月16日(星期三)下午1時30分至5時30分。
- 三、辦理地點：採實體與線上研習方式進行，實體研習於輔導團304教室辦理，開放線上聽課，Google Meet 代碼：mof-ryrz-zmq，參加實體研習人員務必攜帶研習公文，以利識別。
- 四、參加對象及人數：本市公私立國小英語文教師優先，如有餘額，開放給其他領域和國中教師參加，預計錄取50人(25人實體研習；25人線上研習)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113年9月9日(星期一)起至113年10月14日(星期



一)止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，課程代碼：
4445396。

六、本案講座及參加人員准予公假登記，惟課務自理，並覈實
核發研習時數。

七、聯絡人：輔導團英語文分團蘇采緹專任輔導員

(sylviasu@go.edu.tw)，聯絡電話：(07) 3590116轉
222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高雄市私立義大國際高級中學、天主教明誠學校財團法
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
業學校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局國教地方輔導團(以下均紙本)、本局國教地方輔導團英語文分團

